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林郁芬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7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R507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110917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121354547_111D2240989-01.jpg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華語文中心開設「第36期華語師培班－混成式上課」，請貴校鼓勵對華語文教學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1年6月10日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108601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設計結合理論與實務，包含「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」考試之核心考科，出席時數符合規定且試教合格者，獲頒中、英文結業證書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8月27日止。
- 四、課程採實體及線上Google Meet混成式授課，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資訊請參閱網址：https://dce.ntcu.edu.tw/course_detail.php?sn=4995及https://dce.ntcu.edu.tw/course_detail.php?sn=4996，或致電該校華語文中心，電話：(04)2218-3283。
- 五、檢附該校第36期華語師培班海報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